

最新名著读后感(大全6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名著读后感篇一

孟母，一位家喻户晓的母亲，家境并不好，但她不怕苦独自一人将孟子拉扯大，将孟子培养成一位伟人。

孟母一生吃尽了苦，但为了将孟子培养成一代英才，再大的苦他也吃得下，孟子早年丧父，仅靠孟母一人在家做些零工补贴家用，孟母曾三次搬家，是由于孟子，因为孟子年纪太小什么事都比较喜欢模仿，第一次搬到了一个闹市，那里的叫卖声整天连续不断，孟子也学起了他们，整天叫卖，孟母立刻认为这个地方并不是我儿可以居住的地方，不能让他受到这个环境的迫害。

第二次孟母搬迁到了一个办丧事的地方，这次孟子没有再次叫卖过，孟母认为这个地方可行，没想到过了几天，孟子经常和小朋友们一起学起大人们哭丧，孟母知道后认为这还不是我儿居住的地方，于是孟母又搬到一个学堂的旁边，孟子每天醒来时就能听见读书声，孟子觉得好奇，于是孟子就经常跑去学堂的外面听他们读书，并且自己跟着学习，最后孟母想尽方法让孟子进入学堂，孟母这才安心。

在现实的生活中又何尝不是如此呢？我爸爸是一名普普通通的乡村医生，从小受到了爷爷的熏陶，他为人正直，真诚。所以有许多人景仰我爸，因此我爸爸希望我可以超过他，比他更好，从小就不让我和一些品质恶劣的孩子在一起玩，但时间流去，我也渐渐的不听爸爸的话了，我爸爸多次叫我不

要和那些孩子走得太近，可我就是不听，现在我知道了。

孟母含辛茹苦的将孟子养大，也让他接受了好的教育，是为了不让孟子自毁前程，我也知道我不该这样做，但是我总是控制不住自己，这时正值青春年少的我们，要像陶渊明那样“出淤泥而不染”不能让不好的人或事物蒙蔽了你的双眼，要自觉抵制，千万不要自毁前程。

名著读后感篇二

悲剧，总会催人泪下，确切地说，它不止催人泪下，还有使人惋惜的，常常被称作喜剧的反义词，悲剧并不局限于戏剧中，现实中也有。不过，有的悲剧是伟大的——假期我读了《伟大的悲剧》这本书感悟很多。

《伟大的悲剧》是奥地利作家茨威格《夺取南极的斗争》（《人类的群星闪耀时》）中的节选，本文是为纪念人类最早到达南极点的科学探险家——挪威人阿蒙森等和英国人斯科特等而写的。文题中的“伟大”是指探险队员在探险过程中所体现出来的人格和精神的魅力；“悲剧”是指失败，死亡的结局令人感到悲哀。

《伟大的悲剧》，给人以深深的震撼失败死亡的悲剧性结局也更加震撼人心。书中主要写了斯科特和他的探险队员们到达南极点，却发现以阿蒙森为首的挪威人已在他们之前捷足先登，只能失望而返。因为遇到重重困难，队员们在返程途中相继悲壮地死去，最后得到安葬，英勇事迹将流传下去。全文写出了探险队员们表现出的诚信，令人敬佩的绅士风度；坚毅、执著，为科学事业献身的英雄气概；强烈的集体主义精神和强烈的爱国情怀还有对家人深情的爱。

文中最打动我的一句是：“谁也不敢说一句阻拦他的话，也没有一个人敢伸出手去向他握别。他们大家只是怀着敬畏的心情感觉到：劳伦期·奥茨——这个英国皇家禁卫军的骑兵

上尉正像个英雄似的向死神走去。”奥茨在自己身受伤冻的情况下还能为队员考虑，面对死亡无所畏惧，从容走向死亡，危急关头，他泰然决然的英雄气概和大无畏精神让人震撼。

“不幸是天才进步的阶梯，信徒的洗礼之水，弱者的无底深渊。”我想，伟大绝不主要是成功者那些给人以震撼与启迪的人，一样伟大！

名著读后感篇三

穿过花瓶的铅笔——读周晓枫散文集《你的身体是个仙境》
牯犛钗乃安在为三联版《追忆》所写的前言当中，他再次重申essay与汉语散文的旁逸与重合，认为文学创作、学术与思想，是可以也应该在散文的域界得到统一。这个观点已经在90年代以始的汉语散文写作领域得到了部分实现，如果我们再以此观点打量周晓枫的散文，就发现她不是那么“规矩”的，她的言路就像是那双舞蹈在神话仙境的黄金靴，全力逃离抽象理论的藩篱，向着感性的肉身化叙事拔足狂奔。向上，低飞，飘拽的丝绦偶尔还被大地的荆棘抓住，因此没有彻底蹈虚。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新近推出了周晓枫的散文集《你的身体是个仙境》，收入了21篇文章，平均篇幅每篇达1万字，显然，这本被华丽主义的包装理念打造出来的散文集，不是为那些心急火燎忙于奔走的人准备的。这本散文适合于气定神闲的人，可以不慌不忙打理生活和深夜时光，对感觉世界里那些陌生但充满不确定相遇的事件心向往之。如果是这样，那么阅读周晓枫，就会成就一个并不平淡的传奇。

晓枫绵密而丰满的叙述，宛如为我们敞开了一条充满折返和陡转的暗光长廊：那里烛光摇曳，弥漫着吊诡的燃烧味道；一只臂膀刚刚从《聊斋志异》的芭蕉旁融化；树冠尽情吸吮闪电；何首乌在叫喊；感觉的花朵内翻为绿叶；针尖上的天使在练习如何尊崇天意又眷顾苍生……她游走于长廊的身影

粘住了往事，迅疾又被冲动插上了翅膀。因此她未必就在甬道的尽头等候跋涉者的光临。人们不可以刻舟求剑的心态在她的散文里寻找现实踪迹。

谈到现实性，这一点，既可能是周晓枫散文的一个焦点，甚至可能是她刻意利用虚构来摆脱现实缠绕的一种技术策略。这就是说，生活在一个超级大都市，阅读的皆是高人之相或高人之作，她不得不把自己尚未被彻底格式化的感觉在物质主义的步步紧逼下，完全摆渡到自然世界。她的身体、她的头发、她的气息就是管道，在一次次面对虚拟出来的草原和水面，她信马由缰，完成了她用散文的飞地而实现的自我救赎。

从这个意义说，虚构就是周晓枫“私人的绳索”。虚构拉扯起来的珠帘，尽管同样是来自现实生活的物件，但立足点却是纯粹的。使得生活中的她与参加蒙面舞会的女妖来了个移形换位，在女妖披荆斩棘时，可怜的现实中人却像那个蹲在一旁帮戏中人看守衣服的小女孩。虚构的叙事方式成为了磁盘的修复程序，也成为人们阅读周晓枫获得飞翔之羽的兴味所在。

沉迷于修辞并没有什么不好。当一个人努力接近于他说出的一切之时，再去区分真实与虚构、平淡与繁复，似乎就显得不对路了。就像周晓枫相信铅笔会穿过花瓶一样，如果你不相信，那就是你的不是了。

名著读后感篇四

今年暑假我读了一本令我受益匪浅的书——《傅雷家书》。

它不仅让我们懂得怎样做一个好孩子，更重要的是让我们懂得怎样做人；怎样对待人生，也让我更加了解父母的心理都在想著什么，这让我可以更好的和父母沟通。同时也应该是作子女的了解父母的一本好书。子女可以通过这本书了解自

己的父母，父母可以通过这本书了解自己的子女，傅雷在信中所写的每字每句已经成为经典，永垂不朽的经典。

从书中可以看出傅雷是一个对自己要求比较严格甚至是比较刻薄的人，这正是他的身世所决定的傅雷在幼年丧父，童年母亲的严厉家教。在细节上修炼自己的品德，虽然家书中是许多教育儿子的话，但实际傅雷自身都做到了，这也就是儒家文化中在品德修养身教胜于言传吧。当然这和他所受到的既有儒家底蕴的儒家文化，又有从头到尾的接受唯物主义的思想是分不开的。

傅雷作为父亲，对子女的情感是十分丰富的。其实，我们身边的父母也跟傅雷一样的平凡与伟大。我们的父亲也是经常为我们的生计，为了我们的学习，为了我们能上一个好的学校，为了我们能拥有好的成绩，使得他们的头发都白了，费尽了心血，这是真正的伟大，这才是真正的父亲！傅雷可以说是千千万万个父亲中的一个杰出的代表，他的对子女的充满爱心的心理使得他的子女可以健康的成长。

从这里边我想到了现在父母对于孩子的教育确实令人担忧，许多孩子的自主能力越来越低，以致于现在的孩子不能适应社会，不能自己照顾自己和干一些力所能及的事情，这正是中国父母的悲哀，所以培养一个孩子，最好要在他小的时候，该给予自由就给予，该让他自己去冒险，就让他去……不要过分溺爱，让他自己去承受一些事情。告诉他，他所在的世界，所在的国家，所在的社会，以及这个家庭等一切一切他应该了解的东西。永远不要说：等你长大了你就明白了。之类的话。那样他会不珍惜童年。没有最好。只有更好。再说人自己一辈子都活不明白，有时候只能顺其自然。你给予了他生命，有责任。每一位父母，每一个家庭，都只是暂时的避风港，要出海的船，是终究要出海的，要经历的风浪，是终究无法避免的。人生的许多路，许多暗夜，只能独自去面对，孩子的人生，父母无法去替代，去承担。清华大学曾辞退了一个学生，原因是该生在学校竟不知如何穿衣服，系鞋

带。另有报道说，曾有一女生在校不知如何煮鸡蛋，只好哭著握著两个鸡蛋回家，这样可笑的事情居然是现实生活中活生生的，奇怪吗？不奇怪！有这样的教育，就会有这样的孩子。

温室里的花朵是弱不禁风的，大自然中的树木才能经受狂风暴雨。

名著读后感篇五

生活就是一场无止境的追求，无论成败与否，都是一个起点。成功与失败总是只不过一念之差，失败并不可怕，可怕的是你没面对失败的勇气。《老人与海》中的主人公圣地亚哥用他的实质行动向大家证明——即便失败，也要成为一名英雄！

《老人与海》讲述了一位老渔夫圣地亚哥在连续八十四天没捕到鱼的情况下，与大马林鱼机智地周旋、搏斗，正在归程中却一再遭到鲨鱼的袭击，最后回港时只剩下了鱼头和鱼尾与一段骨骸。

“然而人不是为失败而生的，一个人可以被毁灭，但不可以被打败。”在老人与大马林鱼的搏斗中，大马林鱼无疑成为了牺牲者，鲨鱼来到后，老人和大马林鱼一样，同样成为了牺牲者。老人与鲨鱼间的搏斗，正是老人的意志和所有强大的敌对力量抗争，而鲨鱼则化身成为了敌对力量的代表。虽然鱼肉都被咬去了，但什么也没办法摧残老人的意志。老人圣地亚哥虽然是一位失败者，但他敢于同恶权势抗争的精神，使他成为了英雄。所有东西都注定会毁灭，只有你的行动才是永存的。只有如此，你才会成为一个真的的成功者！

在日常，挫折是必不可少的磨难。大家或许会由于难点而退缩，大家或许会由于落后的成绩而气馁，大家或许会由于考试而烦恼……这部分小小的挫折不值一提，却总是成为生活

路上的绊脚石。有的人会像老人圣地亚哥一样追越极限，在困境中迎难而上，即便失败了，也问心无愧。由于你做出了行动，你就是一个成功者！有的人却没信心和勇气去直面失败和挫折，而是得过且过，最后被运势从成功的行列中抹除，成为一个什么事都不干的人。鲨鱼可能是最后的胜利者，但毋庸置疑的是，老人也是一位胜利者，他一直知晓这伟大的“杰作”是他的。他没向大海向大马林鱼，更没向鲨鱼投降和妥协。大家也需要拥有这种敢于同运势抗争的勇气。在任何时候，都把失败看成一种磨练，让它成为大家垫脚的基石，来攀登更高的山峰，挑战自我，直面缺点，超越极限，你就是自己生命中非常重要的英雄！

在生活的旅途中，哪会少得了失败？失败乃成功之母，人总会摔倒，只不过看你能否重新爬起。是不是还能勇敢地去面对，成功总在风雨后，只有经历了失败，才会体验那成功的来之不易。只须你用一颗顽强的心去对待，成功就在不远处向你招手。

名著读后感篇六

首先，我们来到五行山下，看见那里的猴子了吗？他就是孙悟空。虽说他被如来施了咒被压在山下，站不起来，可是他不是有七十二般变化吗？他可以变成各种各样的东西呀，如果不行还可以叫愚公来移山呀，或者变出炸药什么的，可以炸掉山呀，还可以变出许许多多的小猴子来挖山呀，真奇怪，他却在那里傻傻地等了五百年！

接着，我们来到了火云洞红孩儿那里，孙悟空那么牛怎么会打不过一个小孩？孙悟空天宫都敢闹，连玉皇大帝都怕他几分，难道红孩儿比玉皇大帝厉害？这不科学！

最后，我们来谈一谈孙悟空厉害还是猪八戒厉害？很多人以为孙悟空厉害，其实，猪八戒比孙悟空厉害多了！先比地位，猪八戒在天宫里是天蓬元帅，而孙悟空只是个看管马匹的弼马

温。再说，猪八戒在天宫认识各路神仙，他们一路上遇见的妖怪都是他们的坐骑，猪八戒知道如果杀了它们那不是挑事吗？所以聪明的猪八戒不去杀。而孙悟空呢，傻傻地去杀，杀不死却向各路神仙求救。

虽说《西游记》里漏洞多，可内容十分精彩，是我国四大名著之一，值得我们好好的去读一回！